

2022年度杭州市社会评价意见重点整改目标和建德市社会评价意见跟踪督办整改目标完成情况公示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年度社会评价意见整改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结合深化“三服务”活动，切实解决好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以群众的满意度来检验建设“宜居建德”的实效，以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推动共同富裕。各责任单位锚定整改目标、制定整改计划、落实整改措施，社会评价意见整改目标已全部完成。现将8条杭州市重点整改目标和6条本市跟踪督办

整改目标完成情况予以公示，社会各界如对整改工作有意见建议，请与市督查考评办联系（电话0571-89605073）。

建德市委市政府督查考评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12月30日

2022年杭州市社会评价意见重点整改目标完成情况

序号	意见概要	整改目标	完成情况	责任单位
1	加快320国道建德段改建工程，加大杭州支持力度。	加快工程项目前期各专项报批进度，计划10月底前完成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林地报批、先行用地报批、环评、水保、防洪、通航等专项审批工作，力争11月全面开工建设。加强与杭州市交通运输局对接，争取得到对该项目的大力支持。	在省市交通主管部门的支持下，完成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林地报批、环评、水保、防洪、通航等专项审批工作，完成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批复，11月各标段全面开工。	交通运输局
2	进一步加快西部供水建设。	提升西部农村饮用水安全，优化西部供水环境。加快实施西线供水工程，完成新安江第二自来水厂扩建工程，启动沿线供水管网、加压泵站及高位水池、GIS系统建设。	新安江第二自来水厂扩建工程已完成，西线供水工程沿线供水管网、加压泵站及高位水池、GIS系统已启动建设。	城投公司
3	重视养老政策，重视民生。	完善政策，编制发布《建德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布局规划（2021—2035）》；狠抓实事，建设100张认知症照护专区床位，为19家乡镇示范型居家养老中心配置安装智能终端设施设备，培育新增持证养老护理员70名，完成150户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	编制发布《建德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布局规划（2021—2035）》；建成认知症照护专区床位120张，为20家示范型居家养老中心配置安装智能终端设施设备，新增98名养老护理员，完成150户困难老年人适老化改造工作。	民政局
4	增加就业岗位，扩展就业服务。	继续密织“本地就业网”“网络招聘网”“劳务协作网”，充分利用网络，搭建线上线下招聘平台，畅通就业渠道。全年举办各类本地招聘会32场以上，利用“幸福就业”招聘求职程序，发布岗位2万个以上，实现就业岗位智能比对，精准推送。摸排就业岗位，每月通过报纸、微信公众号、求职者微信群等方式向全市求职者推荐岗位。通过各类就业创业补贴，政策推动就业。	利用各级就业网站发布企业招聘信息，已举办线上线下招聘会81场，通过“幸福就业”招聘求职程序精准推介岗位信息，发布岗位12.6万个。组建本地求职者、企业用工服务群，定期收集企业具体岗位需求，并在“建德新安人才”“建德人社”公众号上发布，做到企业与求职者精准对接。制订《关于进一步促进大学生来建德就业创业的若干意见》，发放就业创业补贴1654万元，推动各类人才来建德就业创业。	人力社保局
5	加强招商工作，加快推进乌龙山抽水蓄能电站落地工作。	完成风景名胜区项目选址审批，全面破解项目制约性因素。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完成《正常蓄水位选择专题报告》《施工总布置规划专题报告》《枢纽布置规划专题报告》三大专题前期工作及项目核准，并开工建设。	完成风景名胜区项目选址审批；获国家水规总院对项目三大专题报告的批复；通过省发改委项目核准，筹备工程于9月15日开工。	乌龙山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指挥部
6	加大对农业农村投入，切实提高农民获得感。	继续加强向上争取资金力度，争取全年兑现3.8亿元以上。进一步细化农业产业项目管理操作流程，开展资金落实使用情况的绩效评价，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通过宣传等途径提高政策知晓率和主体参与度，激发农业农村发展内生动力。实施强村富民“十大行动”，夯实“三大支撑”，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和认同感。	向上争取资金并兑现3.97亿元；修订《建德市农业农村项目管理办法》，明确项目管理的三大细则及监管的五大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落实绩效评价；开展大型系列宣传活动5场，省级以上宣传报道18篇；出台《强村富民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强村富民改革推进攻坚行动方案》，推动强村富民“十大行动”“三大支撑”任务实施。	农业农村局
7	增建体育运动场所，满足群众健身需求。	坚持以“体育惠民”为载体，加大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力度，建立较为完善的城乡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完成新建村级全民健身广场4个，体育健身公园3个，社区多功能运动场1个，百姓健身房12个，笼式足球场1个，体育小康村升级工程5个。	持续推进“体育惠民”工程，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体育健身需求，完成村级全民健身广场4个，体育健身公园3个，社区多功能运动场1个，百姓健身房12个，笼式足球场1个，体育小康村升级工程5个。	文广旅体局
8	持续做好美丽城镇建设和管理，提升居民幸福指数。	持续推进美丽城镇建设，全年争创省级样板镇2个，同步做好美丽城镇集群建设。组织制定“一镇一策一方案”，建立市镇两级长效管理机制，落实属地乡镇（街道）管理职责，强化督查，巩固创建成果。	大慈岩、三都、下涯等3个乡镇获评省级美丽城镇样板，更楼等5个镇街获评杭州市级样板；环三江口片区美丽集群入选首批《省美丽城镇集群化发展典型案例培育名单》；杭金衢跨县域美丽城镇集群建设机制研究项目通过杭州市评审；依托“一镇一策一方案”抓实民生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注重常态长效，建立美丽城镇大比拼工作机制，下发督办单58份，涉及点位400多处，整改完成率100%。	住建局

2022年建德市社会评价意见跟踪督办整改目标完成情况

序号	意见概要	整改目标	完成情况	责任单位
1	梅城镇西湖边漂浮物，影响水质。	加强西湖周边绿化日常管理，及时更换枯死树木。为改善梅城镇西湖水质，一方面今年计划打通西湖和长桥漾河道并完成西湖泵站提升改造，增加水体流动性，同时种植水生植物，增强水体自净能力；另一方面，全面推进梅城镇污水零直排提质扩面建设，加大五水共治投入力度，对环湖管网进行提升改造，打造水清岸绿的生态环境。	形成分时段每日巡查管理机制，增派清洁人员加强绿化及卫生巡查管理，西湖周边枯死树木全部更换到位；优化推进梅城西湖水道改造提升；完成污水零直排年度创建任务，整改两湖一带相关点位5处，加强水体流动性和自净能力建设。	梅城镇
2	加快小微园入园企业分割办证进度。	制定出台《建德市小微园入园企业分割转让登记实施细则》，对符合条件的入园企业及时办理不动产权证。	出台《建德市小微园入园企业分割转让登记实施细则》，完成10家企业产权证分割办理。	经信局
3	夜间露天焚烧麦秸、稻秸。	开展常态化联合巡查，联合环保、农业农村等主管部门开展巡查，同时属地执法中队加强日常巡查，及时查处巡查到的及相关主管部门移交的案件线索。同时加大宣传力度，养成市民、村民保护环境，不焚烧麦秸、稻秸的习惯。	属地执法中队加强日常主动巡查，综合执法局联合环保、农业农村等主管部门开展秸秆禁烧巡查，出动800余人次，立案查处违法案件12起，处罚金额4550元；赴各乡镇（街道）开展宣传40余次，提升村民环保意识。	综合执法局
4	强化污水处理设施维护管理。	继续推进杭州水务一体化工作，加强对污水处理设施运维管理，全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全部委托第三方专业公司进行统一运维。完善污水设施运维统一标准，按年度对各污水厂进行考核，各污水厂污泥全部外运由第三方专业处理，处理率达100%。	9家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均已委托第三方专业公司进行运维，并统一运维标准，每月进行检查通报；由红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专业处理各污水厂污泥，处理率达100%，对污水处理厂进行年度考核。	住建局
5	优化提升城区照明设施管理水平。	优化提升城区沿江照明设施功能性，重点针对部分路段照明显不足，存在照明死角等问题，增设照明设施，确保沿江路段照明符合现有道路照明规范标准，照明设施完好率保持在98%以上，亮灯率保持在99%以上，保障车辆行人道路通行安全。	在江滨路建德大桥至洋安大桥段主要路口增设中杆灯8套、6米杆灯2套，在大转盘增设25米高杆灯1套，洋安路和园路口增设中杆灯1套；强化日常巡查、智能监控系统在线监测，城区照明设施完好率保持在98%以上，亮灯率保持在99%以上。	住建局
6	建德市乾潭镇梓洲村不动产证办理。	根据《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地一体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日常登记工作的通知》，2022年我市将全面建立和强化农村宅基地及住房确权登记“日常办”“就近办”工作机制，将农村宅基地及住房确权登记向乡镇（街道）、村（社区）延伸，要求村（社区）设立代办点、乡镇（街道）设立受理点、自然资源所设立办理点的“三点一线”的联合办事运行模式，乡镇（街道）和村（社区）设置登记发证便民窗口，受理农户申请和咨询，村（社区）通过代办、代收、代跑等方式，帮助农户办证，做到符合登记条件的“应登尽登”，证书“应发尽发”，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该村在当年测绘时整村漏测，待明确新的测绘单位后（目前已在招标），会安排上门修补测，只要在2021年1月1日之前竣工的，相关费用仍由政府承担。	制定《关于进一步建立和强化农村宅基地及住房确权登记日常办、就近办的通知》，各乡镇（街道）、村（社区）建立就近办专窗，形成镇、村、所三点一线日常办事工作机制；开展入村调查，建立一村一表，完成该村570户地籍房产测绘。	规划资源局